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唐财采购公开-2024-7

采 购 人：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唐河县唐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1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6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 10 -
第四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	34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8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中小微企业融资申请

项目概况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thggzy.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4月1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唐财采购公开-2024-7
- 项目名称：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预算金额：12,067,000.00元

最高限价：12067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唐财采购公开-2024-7-1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一标段	3024520	3024520
2	唐财采购公开-2024-7-2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二标段	2242800	2242800
3	唐财采购公开-2024-7-3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三标段	2247000	2247000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4	唐财采购公开-2024-7-4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四标段	2242800	2242800
5	唐财采购公开-2024-7-5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五标段	2309880	230988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项目实施地点：唐河县境内；
- (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 (3) 服务内容：唐河县土壤普查表层样土壤分析化验，剖面样外业调查、剖面样点位汇总评审、分析化验，土壤图制作、土壤志编制、三普成果汇总验收等。
- (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质量合格标准，符合采购人采购需求标准
- (5) 标段划分：共五个标段
- (6) 服务期限：2年

6、合同履行期限：2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一标段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须要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合格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
- (2) 供应商须具备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内业调查与剖面样采样资格。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技术规程规范（修订版）》操作，土壤内业调查与采样人员技术领队需参加省级三普办统一组织的培训和考核，并获得合格证书（需提供培训证书或证明材料）。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 (3)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资格证书。
- (4) 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23年内任意3个月)；
- (5) 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需提供近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则提供成立月份以来的企业财务报表)；
-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供应商书面声明；
-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2二、三、四、五标段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合格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
- (2) 供应商须具备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内业调查与采样要求的资格。按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技术规程规范(修订版)》操作，土壤内业调查与采样人员技术领队需参加省级三普办统一组织的培训和考核，并获得合格证书(需提供培训证书或证明材料)。
- (3)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资格证书。
- (4) 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23年内任意3个月)；
- (5) 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需提供近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则提供成立月份以来的企业财务报表)；
-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供应商书面声明；
- (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和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开标时提供相关网站查询截图)；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南阳市诚信库网站<https://ggzyjy.nanyang.gov.cn>)为准。开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南阳市)信息原件。诚信库(南阳市)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审查不合格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03月18日至2024年03月2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thggzy.cn>)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3.方式：网上下载。潜在供应商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CA数字证书，在南阳市交易平台诚信库进行登记注册，验证通过后可直接运用CA证书登录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thggzy.cn）交易主体登陆进行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与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诚信库系统互认共享、CA数字证书互认共享。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04月1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thggzy.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04月1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企业无需到达开标现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中心或办事指南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模块。

（1）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投标文件光盘等。

（2）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准备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

（3）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4）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名称：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地址：河南省唐河县城关镇唐枣路中段

联系人：白先生

联系方式：1383770833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唐河县唐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滨河街道凤山路财政局院内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方式：1873773674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方式：18737736749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2	采购人(招标人)	名称：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地址：河南省唐河县城关镇唐枣路中段 联系人：白先生 联系方式：13837708338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唐河县唐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滨河街道凤山路财政局院内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方式：18737736749
4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唐河县境内)
5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详见招标公告 二、 申请人资格要求
6	服务内容	详见公告
7	服务期限	2年
8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质量合格标准，符合采购人采购需求标准
9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标	不接受
1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2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3	分包	中标人必须承担总包责任，必须独立完成项目，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责任。
14	投标承诺函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供应商自行提供投标承诺函，供应商应对本次项目进行承诺，主要包括投标时不会提供虚假材料、中标后应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会随意撤回、撤销投标，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等，以及如果违背此承诺，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后果，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赔偿采购人相关的损失等。
1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6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招标文件内容外，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有编号的补遗书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请各投标单位及时关注以下网站《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的有关本项目的信息。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17	招标控制价	<p>一标段：招标控制价： 小写：3024520元 大写：叁佰零贰万肆仟伍佰贰拾元</p> <p>二标段：招标控制价： 小写：2242800元 大写：贰佰贰拾肆万贰仟捌佰元</p> <p>三标段：招标控制价： 小写：2247000元 大写：贰佰贰拾肆万柒仟元</p> <p>四标段：招标控制价： 小写：2242800元 大写：贰佰贰拾肆万贰仟捌佰元</p> <p>五标段：招标控制价： 小写：2309880元 大写：贰佰叁拾万零玖仟捌佰捌拾元</p> <p>注：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p>
18	招标文件的发售方式及领取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9	电子标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0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23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文件	不允许
24	签字和盖章要求	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的格式，在规定的地方进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25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p>1、投标人应在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ytf格式)。投标人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递交网址：http://www.thggzy.cn/</p> <p>2、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p> <p>3、投标人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p>
26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p>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电子响应文件递交要求上传电子响应文件；</p> <p>2、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参与投标。</p>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27	备份电子光盘（U盘）要求及封套上写明	无
28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人数构成：7人；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评审专家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由招标人在监督单位监督下，按相关规定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9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人； 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等，有如上情况之一的，采购人可以依次确定排名第二、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出现上述情况之一的，则该标段按废标处理。
30	评标方法	详见招标文件的评标办法。
31	中标公示	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将在公告信息发布同一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32	履约保证金	无
33	付款方式及要求	本项目服务期限后，达到验收标准一次性付清
34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www.thggzy.cn/ 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模块，供应商无需到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35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要求	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告知投标人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而是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 附件：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大厅”模块 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36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37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在评标过程中，若招标文件中就同一内容，有表达不一致的情形，且潜在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出异议和澄清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或其他澄清要求的，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有利于招标人的方向理解。
38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39	其他说明	“招标人”与“采购人”，“投标人”与“供应商”按照同一意思理解。 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上传至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
40	招标代理服务费	按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一、总则

1.1、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采购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

1.2、定义

1.2.1 “采购人(招标人)”：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1.2.2 “代理机构”：指受采购人委托的有代理资质的第三方机构；

1.2.3 “供应商(投标人)”系指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1.2.4 “中标人(成交人)”系指被确定为承接本项目并负责其实施的投标人(供应商)

；

1.2.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要求，须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内容及相应资料；包括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1.2.6 “服务”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内容。

1.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供应商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相关行业强制执行标准的全新货物及采购人要求的与采购货物相配套的技术服务。

1.4、投标人应具备的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5.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1.5.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咨询服务的；

1.5.3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1.5.4 被责令停业的；

1.5.5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5.6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5.7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1.6、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概不负责。

1.7、保密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踏勘现场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1.11、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预备会。

1.12、分包

本项目不接受任何分包。

1.13、偏离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

二、招标文件

2.1、招标文件构成

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招标过程、合同条件和技术要求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的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第四部分 项目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第六部分 标投标文件格式

2.2、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或者有其他疑问，应及时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向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邮件、传真件不予受理)，要求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要求，视为投标人全部认同招标文件。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以公告形式通知投标人。

2.4、质疑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提交，不符合格式要求的将被拒绝接收。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具体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三、投标文件

3.1、投标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

3.2、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不限于):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3、投标文件的编制

3.3.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3.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服务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3.3 投标文件电子签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4 投标文件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5 不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3.4、投标报价

3.4.1 投标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充答疑，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和市场行情自主合理报价，投标人在预算价的基础上确定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不得低于企业实际成本。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如有不明

3.4.2 本次投标报价为采购范围内固定总价方式。投标报价包括全部费用，应计算的项目若无计取，则视为包含在报价内。

3.4.3 投标报价应包含全部货物及服务正式交付使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4.4 如投标人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全部报价均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4.5 投标人应仔细审阅的，须在答疑时以书面形式提出，由招标人明确；否则视为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已完善计入。

3.5、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6、投标有效期

3.6.1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60天。

3.6.2 如遇特殊情况，招标方可在投标有效期期满前，要求供应商延长其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可以拒绝或同意上述要求，延长有效期的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不同意上述要求的供应商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四、投标

4.1、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电子投标文件备份 U 盘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期之前修改电子投标文件。

4.2.2 在投标截止期后不能修改及撤回其电子投标文件。

五、开标与评标

5.1、开标时间及地点

5.1.1 开标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2 开标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5.1.3 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持本公司 CA 数字证书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参加开标会议。

5.2、开标程序

5.2.1、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

5.2.2、开标时间到，在线公布投标人、招标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名单。

5.2.3、开标顺序：按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分标段进行开标。

5.2.4、投标单位在线确认开标结果，在规定时限内（30分钟内）未作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采购人代表、监督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5.2.5、代理机构在开标结束后将招标文件和有效电子投标文件导入评标系统。

5.2.6、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一份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实质上未响应是指：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签章的；

(2)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完整或无法辨认的；

(3)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

(4) 违反国家强制性标准的；

(5)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6) 对同一标段递交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一标多投），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标段报有两个（含两个）以上报价的；

(7) 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的；

(8) 投标人名称、组织机构等重要人员与报名时不一致的；

(9) 超出招标文件规定及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

(10) 投标报价高出本标段最高投标限价的；

(11)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况。

5.2.7、评标和决标过程的保密

开标后至招标人公布中标结果之前，有关投标文件的检查、澄清、评比和定标等信息对与本过程无关的投标人及其他人员保密。投标人不应对招标人或有关人员施加影响和试图获取评标信息，违者导致被取消中标资格。

5.2.8、投标文件的澄清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1)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检查和评审，招标人可以单独要求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招标的澄清要求和投标人的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除了规定改正算术错误外，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报价和投标文件中的其它实质性内容。

(2) 投标人以书面形式澄清的问题，需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一式两份。投标人未按评标委员会的澄清要求进行澄清的，评标委员会可以不对其投标文件继续评审。

5.2.9、投标文件的检查和响应性评定

(1) 在评审时，招标人将首先审定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影响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对投标响应性的鉴定将基于投标文件的本身内容。

(2) 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应该与招标文件所有条款、条件和规范相符，无重大偏差或保留。所谓重大偏差和保留是指：

- ①、对投标范围和内容有实质性的偏离；
- ②、对设备质量或使用性能产生不利影响；
- ③、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的修改；
- ④、纠正这种偏差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竞争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5.2.10、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予以拒绝。也不再允许投标人改正或撤回这些不符合要求的偏差与保留。

5.2.1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5.2.12、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明显高于最高限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5.2.13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5.3、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评标委员会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定标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应推荐得分最高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推荐报价较低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7.2、定标

7.2.1 通过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完成评分后，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中按照投标文件最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并向采购人推荐3名作为中标候选人。

7.2.2 采购人对评标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选择，原则上第一名中标，如第一名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放弃中标资格，向下顺延确定一名中标人。

7.2.3 当送达的投标文件不足3份或评标结果全为无效标时；及经过评审，若所有的供应商均未能通过符合性审查，招标方可在取得采购监督人同意后宣布本次招标失败，并通知各供应商。采购人根据相关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7.3、其他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7.3.1 除投标报价外的其他项内容的评审首先由评标小组的各成员自主打分，汇总时在自主打分的记分结果中，进行算术平均，以算术平均值作为该项的最终加、减分值。

7.3.2 计分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7.3.3 在评标过程中，如发现本办法中条款与供应商须知中相关条款不一致，以本办法中的相关条款为准。

7.3.4 供应商必须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被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后，经采购人证实为提供虚假证明材料骗取中标的，除取消其中标资格外，还应赔偿采购人及代理机构的相关损失。

7.3.5 无论供应商中标与否，评标委员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有关监督部门就评标过程中涉及的有关内容和细节均不予以解释、澄清和透露，否则当事人应承担相应的后果。

7.3.6 本办法仅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工作。

7.3.7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现行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如投标单位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对其进行处罚。

7.3.8 本招标文件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人。

7.4、中标通知

7.4.1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由招标方向其签发《中标通知书》。

7.4.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

7.5、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予以赔偿。

7.5.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供应商在开标过程中的补充确认材料以及《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签订的依据。

7.5.3 如果中标人不按其响应性文件承诺和招标文件要求签订合同，招标方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另定中标供应商。

7.6、履约保证金：无

8、合同备案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8.1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供应商应当配合采购人办理合同备案并公示，登录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合同管理”模块，填写合同基本信息，并上传政府采购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

8.2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是法定要求，供应商应当配合采购人及时履行备案手续

9. 纪律和监督

9.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六、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一致（以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基本信息”中上传的原件扫描件为准）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最高限价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2.1.2	资格评审	资质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中“二、申请人资格要求”（以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投标所需的其他材料”中上传的原件扫描件为准）
		信用查询	详见招标公告中“二、申请人资格要求”（以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投标所需的其他材料”中上传的原件扫描件为准）
		其他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中“二、申请人资格要求”（以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诚信库“投标所需的其他材料”中上传的原件扫描件为准）
		服务内容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招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实质性投标	投标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p>招标过程中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供应商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中提供投标文件中要求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扫描件，以便评审时核验。</p>			
<p>招标评分办法：</p>			
条款号	综合因素 条款内容	综合因素编列内容	
2.2 一标段详细评审（综合计分法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1) 投标报价：10 分 (2) 商务标部分：30分 (3) 技术标部分：60 分	
2.2.2	招标基准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招标报价最低的招标投标人的最终招标报价	
2.2.3	投标报价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10分)	<p>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p> <p>价格优惠说明：</p> <p>1、为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中小型企业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p> <p>2、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为依据。</p> <p>3、评审时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小微企业优惠后报价=投标报价*（1-20%）。</p> <p>4、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p> <p>没有提供有效材料的投标人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p>	
2.2.4	商务标部分 (30分)	项目业绩（4分）	<p>2019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具有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剖面调查采样和边界校准项目业绩或土壤调查类业绩（土壤肥力调查、土壤污染调查等）或地下水调查类业绩的，每提供1项业绩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p> <p>注：投标文件内附中标通知书或项目合同原件的扫描件。</p>
		企业信誉（4分）	<p>1.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3分，缺项不得分。</p> <p>2. 投标人具有AAA信用等级证书，得1分，缺项不得分。</p> <p>注：以上提供相关证书等证明材料扫描件；</p>
		项目团队成员（15分）	<p>(1)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土壤类或地质类正高级职称且获得省级主管部门颁发的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技术领队资格的(需提供培训证书或证明材料)，得4分。</p> <p>(2) 拟任团队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省级主管部门颁发的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采样技术领队资格(需提供培训证书或证明材料)的，每有一人得1分，最多得5分。</p> <p>(3) 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地质或土壤学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职称证书的，每名得1分，最高得6分。</p>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物资装备（5分）	<p>供应商承诺具备外业调查工作需要设备物资，主要包括外业调查采样移动终端、摄录装备、采集工具、速测仪器类、辅助材料类等物资，提供承诺函并附相应发票的，得 5 分；仅提供承诺函的，得 2 分；未提供承诺函的，不得分。</p>
	<p>信用评价 （2分）</p>	<p>诚信指数高的供应商，在参加本次政府 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三星级的加 1 分，四星级的加 2 分。</p> <p>注：依据宛财购【2021】11 号 关于印 发《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方法》的 通知， 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 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 的依据。</p>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2.2.5	<p>技术标部分 (60分)</p>	<p>项目实施方案 (10分)</p>	<p>投标人结合地方具体情况，按照《土壤制图1:25000 1:50000 1:100000 中国土壤图用色和图例规范》(GB/T36501-2018)、《耕地地力调查与质量评价技术规程》(NY/T 1634-2008)、《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技术规程(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类型名称校准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普查工作底图制作与采样点布设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类型图形成方法及验收标准》、《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修订版)》(以下简称“技术规范”)等相关技术规范或要求制定本辖区的项目实施方案。</p> <p>(1) 实施方案详尽、考虑全面，符合当地实际，采用技术方法先进、可行性和科学性强，资料收集齐全，得 10 分；</p> <p>(2) 实施方案较为完整、考虑比较全面，符合当地实际，采用技术方法可行性和科学性强，资料收集齐全，得 8 分；</p> <p>(3) 实施方案较为完整、考虑比较全面，符合当地实际，采用技术方法有较好的可行性和合理性，得 6 分；</p> <p>(4) 实施方案内容比较完整，考虑周到，符合当地实际，采用技术方法有一定的可行性和合理性，得 4 分；</p> <p>(5) 实施方案内容一般，能体现当地实际，采用技术方法可行性差，得 2 分；</p> <p>(6) 不提供不得分</p>
	<p>项目的重难点及关键过程分析，有相应的针对措施(8分)</p>	<p>(1) 能够准确抓住项目的重点和难点进行剖析，有理有据，针对重点和难点提出明确的解决方案，切实可行得 8 分；</p> <p>(2) 能描述项目的重点和难点，有科学、合理的解决方案，得 5 分；</p> <p>(3) 对项目的重点和难点有所描述，有相应解决方案，得 3 分</p> <p>(4) 无法找出项目的重点和难点或找出的重点和难点不具有代表性，并缺乏针对措施的得 1 分；</p> <p>(5) 不提供不得分</p>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p>工作进度安排（10分）</p>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工作进度、实施计划、及相关保障措施：</p> <p>（1）内容完整、科学性和可行性高，能完全满足项目的需要得 10 分；</p> <p>（2）内容完整、科学性和可行性较高，能满足项目的需要得 8 分；</p> <p>（3）内容完整、科学性和可行性较高，基本满足项目需要得 6 分；</p> <p>（4）内容完整、科学性和可行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需要得 4 分；</p> <p>（5）内容较为完整、科学性和可行性差，基本满足项目需要得 2 分；</p> <p>（6）不提供不得分</p>
		<p>安全管理保障措施（6分）</p>	<p>（1）针对本项目制定安全管理保障措施，内容详尽，可行性和科学性强，得 6 分；</p> <p>（2）针对本项目制定安全管理保障措施，内容详尽，可行性和科学性一般，得 3 分；</p> <p>（3）针对本项目制定安全管理保障措施，内容一般，可行性和科学性差，得 1 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p>项目质量保证措施（6分）</p>	<p>质量控制措施方案应该符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类型图形成方法及验收标准》等规范对质量控制的要求：</p> <p>（1）针对本项目制定质量保证措施，且能严格执行，内容详尽，可行性和科学性强，得 6 分；</p> <p>（2）针对本项目制定质量保证措施，且能严格执行，内容详尽，可行性和科学性一般，得 3 分；</p> <p>（3）针对本项目制定质量保证措施，内容一般，可行性和科学性差，得 1 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p>保密措施（5分）</p> <p>（1）制定保密管理制度和保密防护措施，有相应的违反惩处措施和承诺，科学性和可行性强，符合项目实际，得5分；</p> <p>（2）制定了保密管理制度和保密防护措施，有违反惩处措施和承诺，科学性和可行性一般，得3分；</p> <p>（3）制定保密管理制度和保密防护措施，可行性差，得1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p>保障措施（5分）</p> <p>制定有完善的项目实施保障措施，保障外业调查采样、质量控制、数据上传、审核、包括国家及省三普办要求的数据及数据库成果、数字化图件成果、图件的制作、文字成果、数据资料收集整理、信息化工作平台建设、数据汇交与数据库构建、成果汇总发布、土壤志和土种志的编撰应符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技术规程规范等。</p> <p>（1）描述具体、内容齐全、针对性强得5分；</p> <p>（2）内容基本齐全，有针对性得3分；</p> <p>（3）内容一般，缺乏针对性得1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p>应急预案（5分）</p> <p>制定应急预案，内容完整，能够严格执行，针对性强，得5分；</p> <p>制定应急预案，内容一般，有一定的针对性，得3分；</p> <p>制定应急预案，内容一般，针对性差，得1分；</p> <p>不提供不得分</p>
		<p>后续服务方案（5分）</p> <p>1、后续服务计划详细、合理，响应速度快，承诺针对本项目提供及时、专业化的后续服务的，得5分；</p> <p>2、后续服务计划较详细、较合理，响应速度较快，承诺针对本项目提供较为及时、专业化的后续服务的，得3分；</p> <p>3、后续服务计划详细、合理性一般，响应速度一般，承诺针对本项目提供及时、专业化的后续服务能力一般的，得1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2.3 二、三、四、五标段详细评审（综合计分法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条款号	综合因素	综合因素编列内容
-----	------	----------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条款内容	
2.3.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1) 投标报价: 10 分 (2) 商务标部分: 30分 (3) 技术标部分: 60 分
2.3.2	招标基准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招标报价最低的招标投标人的最终招标报价
2.3.3	投标报价 (10分)	<p>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p> <p>价格优惠说明:</p> <p>1、为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中小型企业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p> <p>2、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为依据。</p> <p>3、评审时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即小微企业优惠后报价=投标报价*(1-20%)。</p> <p>4、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p> <p>没有提供有效材料的投标人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p>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2.3.4	商务标部分 (30分)	综合实力 (10分)	<p>1.入围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检测实验室名录得1分。（提供文件扫描件）</p> <p>2.本项目人员配备专业检测人员，其中检测人员（制样人员）和质量检查员具有土壤学（含土壤农化、农业资源与利用、化学、环境工程、农产品加工及质量检测、地球化学、环境地质等）相关专业及获得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培训合格证书（5个及以上满分）。每具有一个合格证书的人员加1分，本项最多得5分。（注：提供以上人员的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得分）</p> <p>3.供应商获得由省农业农村厅颁发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合格证书（简称“CATL”）的实验室得1分。</p> <p>4.获得省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得1分；（以上文件和证书需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时间以文件发布日期或证书发证时间为准。）</p> <p>5.需配备仪器设备数量充足，且技术指标符合所申请普查样品测试任务要求的仪器设备设施，仪器设备设施均应完好；每提供一样得0.5分，最高得2分。（备注：需提供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p>
		人员配置 (10分)	<p>拟参与项目人数为10人的得4分，10~20人的得5分，拟参与项目人数为30人的，得6分，每增加5人加1分，最高8分。</p> <p>项目负责人需具备副高级以上职称，具有土壤学（含土壤农化、农业资源与利用、化学、环境工程、工程质量检测、农产品加工及质量检测、地球化学、环境地质等）相关专业，满足以上要求的得2分。</p> <p>注：提供以上人员的身份证、上岗证，并提供为相关人员缴纳的自开标之日前连续3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未提供的不得分。</p>
		企业业绩 (10分)	<p>承担过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内业工作的，得6分，（每提供一项业绩的得3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扫描件）；</p> <p>供应商自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土壤检测项目的每提供一项业绩得1分，最多4分；</p> <p>注：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p>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2.3.5	技术标部分 (60分)	总体方案(8分)	<p>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详细的总体方案，包含不限于以下4项内容： 1.总体规划；2.重难点分析；3.进度计划；4.保障措施。</p> <p>(1) 每缺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2) 所有内容且方案思路清晰、明确，对工作目标和任务的理解充分、准确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得8分；所有内容且方案思路一般、基本明确，对工作目标和任务的理解充分、准确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得5分；所有内容且方案思路欠缺、基本明确，对工作目标和任务的理解不充分、不准确并符合部分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p>
		实施方案(12分)	<p>供应商需要针对项目采购需求给出项目具体的土壤样品检测实施方案，包含不限于以下6项内容： 1.样品接收；2.样品制备（含方法与流程）；3.样品检测（含指标、方法与仪器）；4.样品保存；5.人员分工（含样品制备、检测、质控）；6.结果上报。</p> <p>(1) 每缺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2) 所有内容且方案详细，科学合理、工作流程清晰、时间及人员安排满足实际工作要求、实验室的设置符合国家三普办提出的就近原则、制定项目实施进度表具体、合理的得12分；所有内容且方案基本详细，科学、工作流程清晰、时间及人员安排满足实际工作要求、实验室的设置符合国家三普办提出的就近原则、制定项目实施进度表具体、合理的得8分；所有内容且方案基本详细，合理、工作流程不清晰、时间及人员安排基本满足实际工作要求、实验室的设置符合国家三普办提出的就近原则、制定项目实施进度表一般合理的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p>
		安全文明生产方案 (12分)	<p>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详细的安全文明生产方案，包含不限于以下4项内容： 1.安全文明生产目标；2.安全文明生产的具体保障措施；3.信息安全管理；4.安全事故应急处理方案；</p> <p>(1) 每缺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 (2) 所有内容且方案详细并符合当地实际情况的得12分，所有内容且方案基本详细并符合当地实际情况的得6分，所有内容且方案不够详细并基本符合当地实际情况的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p>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p>质量保障实施方案 (10分)</p>	<p>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详细的质量保障实施方案，包含不限于以下5大项内容： 1.样品制备；2.样品检测；3.样品保存；4.人员分工；5.实验室内部质量评价。 (1) 每缺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2) 对质控内容作出详细介绍，质量控制措施简便易行，并可生成详细检查结果记录。给出清晰、准确、完整的描述得10分；对质控内容作出简要介绍，质量控制措施基本简便，并可生成检查结果记录。给出基本清晰、准确、完整的描述得6分；对质控内容作出粗略介绍，质量控制措施可行，并可生成检查结果记录。给出不太清晰、准确、完整的描述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p>
		<p>应急预案 (10分)</p>	<p>供应商提供比较详细的应对水、火、电等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包含不限于以下5项内容： 1.应急准备；2.应急响应；3.应急处置；4.应急保障；5.监督管理。 (1) 每缺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2) 应急预案可操作性强，对应急预案作出详细介绍，且通俗易懂。给出清晰、准确、完整简便易行描述的得10分；应急预案可操作性一般，对应急预案作出简要介绍，且通俗易懂。给出基本清晰、准确、完整基本简便描述的得6分；应急预案可操作性差，对应急预案作出粗略介绍，且通俗易懂。给出不清晰、准确、完整描述的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p>
		<p>售后服务方案 (8分)</p>	<p>供应商提供完备的售后服务方案，针对其售后服务内容、售后服务到达时间、问题解决方案进行计分，给出清晰、准确、完整的描述得4分，每出现一处不够清晰、不够准确、不够完整的描述扣1分，扣完为止。 供应商提供完备的售后服务方案，针对其售后服务内容、售后服务到达时间、问题解决方案进行计分，给出清晰、准确、完整描述的得4分；供应商提供完备的售后服务方案，针对其售后服务内容、售后服务到达时间、问题解决方案进行计分，给出基本清晰、准确、完整描述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p>

1. 评标方法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小组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1) 初步评审标准

(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符合下列条件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否决，不再进入详细的评审阶段；

●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编写，未按要求加盖单位电子签章或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 投标文件无报价，报价出现负数或投标报价高于采购控制价的；

●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况。

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1) 分值构成

a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b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c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投标基准价计算

a 招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b 评标报价评审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分标准

a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b 商务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c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最终得分的确定

a. 供应商最终得分=投标报价部分得分+商务标部分得分+技术标部分得分；

b 评标小组完成对投标报价、商务标和技术标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c最终得分计算分值保留两位小数。

3、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 评标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小组的要求。

4、解决争议的办法

出现争议时，双方可协商解决，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可通过诉讼方式由采购人所在地法院裁决。

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供应商少于3个的；
- (2) 经评标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供应商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5、质疑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的程序，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收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供应商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和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投诉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具体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7、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8、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采购人。

七、唐河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八、告知函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告知函

采购单位（签字、公章）：

日期：2024年3月6日

项目名称：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事项	时限	要求
合同签订	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拟制符合采购项目通知书特点的技术要求，包括采购人与供应商权利义务、验收程序和要求、合同内容、交付时间、付款程序和条件、签订日期、供应商账户信息、违约赔偿和处罚程序、争议处理等内容的合同文本，经本单位法制审查或集体决策后与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合同备案并公示。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是法定要求，采购人应及时履行备案手续。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登录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合同管理”模块，填写合同基本信息，并上传政府采购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结果和成交确认书。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采购人提交的合同基本信息及上传资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完成合同备案。
履约验收	采购人应该在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验收完成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合同履行验收公示。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履约完成后，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应在验收完成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合同管理”模块下的“合同履行验收”，填写合同、验收基本情况，并上传验收报告和发票扫描件，保存并提交。提交合同履行验收后，打印《唐河县政府采购资金申请表》到政府采购办理支付手续。
资金支付	验收合格具备付款条件的项目，采购人应在3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采购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采购人持《唐河县政府采购资金申请表》，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支付时间，及时支付政府采购资金。验收合格具备付款条件的项目，采购人应在3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采购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代理机构名称：唐河县唐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起

联系电话：18737736749



唐河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第四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序号	内容	备注
第一标段	唐河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剖面样点点位调查、土种边界校核、剖面样点外业采样、剖面样点编制豫评审，剖面样点内业化验分析。土壤图制作，县区土壤志制作，成果汇总及验收	1、点位调查2、土种边界校核3、剖面样点外业采样。4、剖面样点报告编制与评审。5、剖面样点内业化验：容重、水稳性大团聚、混合样化验分析。6、土壤图、县区土壤志制作及成果汇总与验收。
第二标段	唐河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表层样内业化验分析	少拜寺镇样点、马振抚镇样点、桐河乡样点、桐寨铺镇样点、咎岗乡样点。
第三标段	唐河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表层样内业化验分析	东王集乡样点、郭滩镇样点、黑龙镇样点、湖阳镇样点、祁仪镇样点。
第四标段	唐河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表层样内业化验分析	毕店镇样点、滨河街道样点、苍台镇样点、城郊乡样点、张店镇样点、上屯镇样点。
第五标段	唐河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表层样内业化验分析	1、表层样土样化验分析。其中：龙潭镇样点、大河屯镇样点、源潭镇样点、古城乡样点、文峰街道样点、兴唐街道样点。2、容重烘干分析。3、水稳性大团聚体化验分析。4、平行样化验分析。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仅供参考 以签订正式合同时为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 本项目招标文件
- (二)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
- (三) 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 (四)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 中标通知书
- (六) 本合同附件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元（大写） 人民币： 元（小写）

质量要求：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服务日期、地点

服务时间：于 年 月 日以前完成。

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采购代理机构 份。

违约条款

(1) 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10%。乙方违约，直接从进度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甲方违约，从合同款项中扣除。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2) 乙方给用户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乙方应给用户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 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仍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延期，每延期一天，需支付甲方损失为合同总价款的 1%。

(5) 甲方和乙方若需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为准。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签订后供需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合同法》的规定办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经协商无效，任何一方可向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_____项目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一)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项目名称)_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元(¥_____)的投标报价, 服务周期为_____, 提供按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的服务, 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投标人: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电子签章)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服务周期	
服务标准	
其他说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注：本报价为一次性唯一报价；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
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四、实施方案

五、供应商类似业绩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唐河县2024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服务采购项目

六、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附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或者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相关证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七、其他需提供的资料

(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犯罪记录的
承诺函

(2) 信用要求证明材料

(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项目名称) 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4) 无行贿行为承诺

八、其他资料

(招标文件要求的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的其它说明文件及合理化建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2. 监狱企业及社会福利企业证明材料等
3. 投标承诺函
4.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
5. 其他资料

1、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果不是，此项可以删除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盖章）

年 月 日

2、监狱企业的认定标准

如果不是，此项可以删除

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